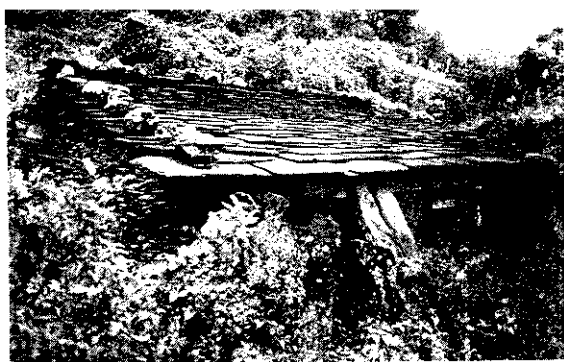


遷村初期的石頭、磚建平房



舊古樓是頗具歷史價值的廢墟

的時期，有300多戶人家，族人一千餘名。到了民國44年，在政府關照下，舉村遷移下山，其中，有100多戶遷到南河，80餘戶遷往台東縣，剩下的約130多戶則遷到現在的古樓村。今天，在古樓村中山路的一戶民房庭院內，建有一座「遷村紀念亭」；今天，在古樓村中正路祖靈祭壇前，也設玄遷村40週年紀念碑，資作紀念。

40年前遷村時，採「以地易地」方式，村民在舊古樓的土地，約有1,000多公頃，與林務局換取林邊溪畔，毗鄰平地的現址時，只換得600公頃；甫遷村之初，村民住的是狹窄簡陋的石頭、磚造平房，如今，二樓以上的華廈洋房，則比比皆是，不少人家出門甚至有進口轎車或吉普車代步，生活水準不遜平地居民。 ☐

7月26日~8月8日

農業資訊

請養豬農戶協助

「養豬頭數調查」

為 正確掌握毛豬口蹄疫事件發生後，國內毛豬在養數量及未來毛豬飼養意願，訂於86年7月底增加辦理「臺灣地區養豬頭數調查」，由於86年5月底台灣地區養豬頭數調查採取農家訪問及申報方式，事後發現統計所得總在養頭數及各類別豬隻結構有較大誤差，為避免影響毛豬產銷，本次調查期間鄉鎮調查人員將針對飼養規模100頭以上養豬場採取逐場逐棟清點調查。

為推估未來毛豬供給情形，調查種類必需查填各養豬場所飼養之種公豬、種母豬（已配種或已生產過仔豬者）、哺乳小豬、30公斤以下小豬、30至未滿60公斤之

中豬、60公斤以上之大豬等各分項在養頭數，並附帶調查各養豬戶未來之飼養意願。

本項調查資料，除將統計分析提供政府作為制訂整體養豬政策與規劃各項產銷措施之依據外，對於養豬戶個別資料，絕對依「統計法」規定予以保密，不會作為統計以外之用途，主辦單位籲請各位養豬戶密切配合期使調查資料更正確詳實。

86年7月26日起至8月8日止，台灣地區將同時辦理養豬頭數調查工作，並由政府單位派員分赴您的養豬場實施點算調查，假如在調查期間仍未見調查人員登門調查，亦請主動向所在鄉鎮公所農業課洽詢。